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傳道書福音性講道：雨中蹤跡彩虹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經文：傳道書9.1-6

9.1我將這一切事放在心上，詳細考究，就知道義人和智慧人，並他們的作為都在神手中：或是愛，或是恨，都在他們的前面，人不能知道。9.2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：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：好人，潔淨人和不潔淨人，獻祭的與不獻祭的，也是一樣。好人如何，罪人也如何：起誓的如何，怕起誓的也如何。9.3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禍患，就是眾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樣，並且世人的心充滿了惡：活著的時候心裏狂妄，後來就歸死人那裏去了。9.4與一切活人相連的，那人還有指望，因為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。9.5活著的人知道必死：死了的人毫無所知，也不再得賞賜：他們的名無人記念。9.6他們的愛，他們的恨，他們的嫉妒，早都消滅了。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，他們永不再有分了。

詩歌：我的心 你要稱頌耶和華(讚美之泉2-8)

法門宮的驚艷

2012年我和妻子去西安旅遊，我們特別走西線，想看的東西有兩樣：法門寺以及唐高宗和武則天的陵寢。1981年法門寺寶塔

崩塌，1987年重修時，寶塔傳說中的地宮打開了，沉寂了1,113年之後，佛祖指骨舍利重現，並有2,499多件大唐國寶重器。那些寶器大概都是武則天朝捐贈的，她為什麼捐這麼多的稀世寶物呢？她怕在她死了以後，她的「名無人記念」(傳9.5)吧。

但這位女皇很奇怪，在高宗與她的陵寢前，各人都立了一塊碑。武則天的碑是無字碑，在歷史上很出名的。既然不刻文，又為何立碑呢？至少有一個原因，即害怕死了以後，她的「名無人記念」。

先把問題問對

孔子說過一句名言：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(論語先進篇) 死亡是人生一件大事，不只是因為在我們週遭有人死亡，而且我們每一個人遲早有一天也會走入死亡。這個問題是子路請教他的老師的問題。人們對生死總有一些場合是很敏感的。這個問題大概是顏回過世時觸發的。

季路問事鬼神。子曰：「未能事人，焉能事鬼？」敢問死。曰：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(論語先進篇)

可是孔子將死亡的問題否決了。孔子的回覆 - 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 - 幾乎給中國文化面對生死時，定了調。把握今生、好好地活吧，管他什麼地平線外的事呢？可是人本身就是宗教人(*religious being*)，正如3.11b所說的，「神將永遠安置在世人心中」，人就不會停住面對生死想要破解其奧祕的欲望。

愛因斯坦曾說過，「最重要的是把問題問對了。」子路問對了問題！你如此問過嗎？其實人生正確的心態應當是：「未知死，焉知生？」，這正是傳道者在這卷書裏嘗試解決人生難題的心態。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鍥而不捨問死(9.1-2)

傳道書裏多次討論死亡：在2.14-17裏，他發現在人世間，智慧人和愚昧人到頭來一樣，都要死亡，因此他以為人生是很虛空的，沒有意義。

在3.18-22裏，他再度探討死亡，發現在這事上，人獸不分，都歸於虛空！不過，他又進一步地發出一個問題：「誰知道人的靈是往上升，獸的魂是下入地呢？」他沒有答案，只是發問。這裏涉及靈魂不朽的思想。但是從他的問話語氣裏，他並沒有肯定「人的靈是往上升」。

8.14這一節所呈現的是諷刺性的觀察：義人不得好死，反而惡人得以善終！

到了9.1-6這段，他承認世人都以一死了結，是一件「禍患」(9.3)，而且他也重覆了先前的觀察，總結在9.2裏，不論人有道德與否(義人/惡人、好人/罪人)、有宗教與否(潔淨、獻祭、起誓)，結果都一樣，免不了一死，虛空一場。

那麼人生就是黑白色的嗎？未必。9.1說，我們「都在神手中，或是愛或是恨，都在他們的前面，人不能知道。」一生會遇見許多的愛恨情愁，只是我們身在其中時，或甚至我們走過了，都還不知這一切事情的意義為何。到了有一天人生走完了，「他們的愛，他們的恨，他們的嫉妒，早都消滅了。」(9.6)

法門寺起出2,499件寶器說明了什麼？說明武則天一生的愛恨情愁，她殺的人太多了，包括自己生的兩個兒子在內，她的良心怎有平安呢？所以她拼命地奉獻法器給佛陀。還有她的墓園的無字碑正說明了她死前心中的不安，立碑不敢刻文。她活著的時候多風光啊，一代女皇，似乎不曾想到大限會來臨。但一場神龍政變，倏忽之間，一切都消逝了。

露骨分析死亡(9.3)

現在傳道者更深入地研究死亡的究竟。在9.1，傳道者查覺到「神的手」，這位神有祂的愛與祂的恨，祂在人生一切的遭遇之上掌握祂的主權，以施行祂在人身上揀選的旨意。當然祂遠在死亡之上，坐著為王。

傳道者在9.3說，

^{3a}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禍患，^{3b}就是眾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樣，^{3c}並且世人的心充滿了惡；^{3d}活著的時候心裏狂妄，^{3e}後來就歸死人那裏去了。

這一節經文對人性中的死亡，做了十分露骨的分析。

死亡乃是邪惡(9.3a)

9.3a，經文啟示我們人世間有一樣「禍患」(עַבְدָּה)。死亡是極不自然的，人類因為看到死亡看得太頻繁了，就視為人性的當然。作者否定它，認為死亡本身是一項邪惡(עַבְדָּה)。中國人說生老病死，無形間將死亡美化了，將死亡看成自然的一部份，是這樣的嗎？

死亡是怎麼來的？創世記第二~三章的記載啟示我們，「罪的功價乃是死」(羅6.23a)，死亡是由罪惡來的，沒有罪惡就沒有死亡，要勝過死亡不是靠六道輪迴，而是藉著解決罪惡。因此，傳道書9.3說，死亡在本質上乃是禍患、邪惡，等於看穿了死亡的究竟。要勝過死亡，第一你要看穿它、否定它、逃避它、乃至於嘗試要勝過它，這是福音的開始。

使徒保羅說，在神的救贖工作中，「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、就是死。」(林前15.26)真的，啟示錄20.14告訴我們，「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」這可以說是白色大寶座審判的最後一舉了。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當主再來，我們都復活穿上新造的身體時，「死被得勝吞滅的話，就應驗了。」(林前15.54)使徒發出凱歌：

死啊，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裏？死啊，你的毒鉤在那裏？...感謝神，使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。(林前15.55, 57)

然而這個末世的勝利乃是先發生在十字架上的，基督「特要藉著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、就是魔鬼」(來2.14b)；「祂既然將一切執政的和掌權的廢功了，並靠著十字架誇勝了，就在凱旋的行列中將他們公開地示眾。」(西2.15)邪惡的死亡是基督首先在祂的十字架上，藉著祂從死裏復活，勝過了死亡，打破了它的權勢而解決的。

在啟示錄20.11-15的預言裏，我們看到生命冊象徵神的救恩，第15節的意思就是，凡是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人，他們就勝過了死亡，可向死亡誇勝。你的名字記在生命冊上嗎？誰會記名在其上呢？很簡單：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(約3.16)

死亡後有終審(9.3b)

「就是眾人所遭遇的，都是一樣。」沒有一個人可以逃過死亡，同樣，也沒有一個人可以避開老病以至於死的過程。人生本來是很不一樣，智慧人與愚昧人的人生當然全然不同，可是到頭來都要歸於死亡，這是傳道者所慨然嘆道的虛空(傳2.12-17)，他甚至因此「恨惡生命」(2.17)。

傳道者同時觀察到人類與動物都一樣死亡，他因此覺得人生虛空(3.18-21)。不但如此，更諷刺性的觀察是：義人常不得好死，惡人反而得以善終(8.14，詩73.2-16)！在這種虛無主義的浸淫下，道德與宗教都成了人間最可笑的話柄，不僅多此一舉，而且無此必要。死亡之所以會帶來虛無主義，因為它是無區別的死亡。

然而死亡真是無區別的嗎？否也。神的慈愛的屬性帶來救贖，而神的公義的屬性則帶來審判。中國人所說的「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不是不報，時候未到」，很有道理。關於審判，傳道者多所著墨：「我又見日光之下，在審判之處有奸惡，在公義之處也有奸惡。」(3.16) 雖說如此，他仍相信，「神必審判義人和惡人：因為在那裏，各樣事務，一切工作，都有定時。」(3.17) 這樣的公義觀，是他人生的態度。「^{8.5}凡遵守命令的，必不經歷禍患；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時候和審判，^{8.6}因為各樣事務成就都有時候和審判，即使人的苦難重壓在他身上。」

神的審判在他看來，最好是及時的：「因為斷定罪名不立刻施刑，所以世人滿心作惡。」(8.11) 不過，這要看當時政治的清明與否。然而，無論如何，他深信「因為人所做的事，連一切隱藏的事，無論是善是惡，神都必審問。」(12.14) 因此他也用這樣的信念勉勵年輕人：「年輕人哪，你在年輕時當快樂。在幼年的日子，使你的心歡暢，行你心所願行的，看你眼所愛看的；卻要知道，為這一切的事，神必審問你。」(11.9)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(來9.27)

死亡並非百了(9.3c)

「並且世人的心充滿了惡...後來就歸死人那裏。」身體的死亡只是靈魂與今生身體的告別(創3.19)，但是該君在世時中心所充滿的罪惡，沒有揮一揮手，像告別天邊的雲彩那樣地揮別了人世間的罪債。死亡將人的罪惡一併帶入，不只是等候末日的大審，今日在陰間也不好過。

聖經很少言及靈界或另一個世界之事，唯耶穌親口講過拉撒路與財主的故事，那不是一個比喻，而是真實的事，只是它的下半段發生在人看不見的靈界。財主所說的話只不過反映他今日人在陰間的痛苦而已，永世的審判還沒有來，屆時他的命運肯定是投入火湖的：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(財主)就喊著說：「我祖亞伯拉罕哪，可憐我吧！打發拉撒路來，用指頭尖蘸點水，涼涼我的舌頭：因為我在這火焰裏，極其痛苦。」(路16.24)

永世的審判其實在陰間已經片面開始了。財主有些什麼樣的痛苦呢？

回想的痛苦 - 過去在塵世間的好日子，對比他今日的悲慘、

良心的痛苦 - 在陰間和地獄裏，神不再在人的良心裏踩剎車了，人在原罪裏所有的罪惡通通都會爆發出來，另一方面卻叫人的良心嚴厲自責而痛苦、

焚燒的痛苦 - 陰間或地獄「那裏，蟲是不死的，火是不滅的。」(可9.48) 人裏頭所有潛在的罪性之爆發如蟲，而神公義的光照和審判則如火。

無望的痛苦 - 沒法減輕，只有承受，沒有轉寰。

對比的痛苦 - 樂園和陰間之間有深淵限定，無法過渡，但可遙望，看到了豈不就格外痛苦嗎？

永遠的痛苦 - 陰間只是地獄的前身，它是屬靈的黑洞，一旦進去了，就永遠別想出來。「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」(啟20.14)，這是陰間的下一站。

死亡記錄狂妄(9.3d)

「活著的時候心裏狂妄，後來就歸死人那裏。」佛家所講的「孽障」，有幾分道理。人生前的狂妄、不敬畏真神，都會永遠地記錄在死亡裏，等候末日的審判。明白了傳道者所做對死亡的分析，會激發我們今生好好地向主悔改，過聖潔的生活。

死亡並非歸宿(9.3e)

後來就歸死人那裏去了。不是一了百了，死後且有審判。第

一節所說的「神的手」，不僅包括生前人所遭遇的天命，也包括「死後且有審判」（來9.27）。人終究是要面對神的。

活狗強於死獅(9.4-6)

人生真的就這樣的虛空嗎？9.4是本段裏最有意義的一節：「與一切活人相連的，那人還有指望，因為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。」人是「置之於死地而後生」，生時渾渾噩噩，從死亡回頭來看今生，傳道者有以下的醒悟：

活著才有盼望(9.4)

毛大衛牧師是我的可敬的長輩朋友。國共戰爭期間，他從中共的佔領區逃出來，後來以流亡學生身份考入裝甲兵機械學校。沒想到才到了台灣數月，就發現他罹患第三期雙側肺病。生這樣的疾病，在1950年代初期，形同患了絕症。他住到隔離病房，可是駐院軍牧來向他傳福音，要他快快接受耶穌為救主，並切切向祂求告。他信主了，天天讀經、背經、禱告，也向病房內其他的病友傳福音。到了1954年，他居然病癒可以出院了！次年他也進入信義會神學院讀書，開始了他一生牧會的生涯。如今九十歲以上的高齡的毛牧師，仍然滿有活力地在服事主。

他不是活著的狗，而是蹦跳的獅子，從他早年罹患絕症，歸主向神求告，到如今都超過了一甲子了，真是神蹟歲月。如果這盼望僅僅是病得醫治，就還不叫人羨慕。神醫治他是為了開啟他的蒙恩歲月：悔改信主、走天路、為教會打拼，獻身永遠價值的神國事業。

我們的神是太樂意賜人盼望：

3.8親愛的弟兄啊，有一件事你們不可忘記，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，千年如一日。^{3.9}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為祂是耽延，其實不是耽延，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(πάντας)都悔改。(彼後3.8-9)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時間是神最好的僕役，「神使萬事(πάντα)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。」(羅8.28) 神我們救主「願意萬(πάντας)人得救，明白真道。」(提前2.4) 原來神是這樣一位充滿陽光的神！祂要每一個人都得到永生，都離棄罪歸向聖潔的國度，祂甚至會調動萬有，創造出一種態勢，引導我們求告這位賜人盼望之神。

活著才有名字(9.5d)

在國共戰爭時，有兩位士兵因為兵敗逃命，途經一片墓園，後面的追兵甚緊，當時是黑夜。碰巧這片墓園可能是基督教的墓園，所以有不少的十字架。這兩個年輕人也不是基督徒，他們看到這些十字架，就向十字架的神許願，「如果我們逃離追捕，能逃到香港，再到台灣，歸入原來部隊的建制的話，我們就受洗歸信你。」神聽了他們的禱告，他們真的逃出來了，到了台灣以後，他們也守信地受洗歸主。這是真實的故事，是那位逃生者的兒子告訴我的。他不只信主，還一生堅信主，加入教會崇拜。

大乘佛教的最高理想是「無」，進入涅槃(*Nirvāṇa*)，所謂圓寂、解脫、滅絕、四大皆空的境界。當然人的名字也就全然塗抹了。但是這符合人性嗎？人是神按著祂的形像創造的，不但尊貴、榮耀，而且每個人都是獨特的，縱使芸芸眾生有億萬也罷。當我們每一個人歸主時，主是「按著名叫自己的羊，把羊領出來」(約10.3)，每一個蒙恩的人的名字代表他在神心中的獨特，人是不朽的，名字也是永存的，這是福音。

神賜給我們永恆的救恩包括祂要賜給我們「一塊白石，石上寫著新名，除了那領受的以外，沒有人能認識。」(啟2.17) 我的新名其實也是刻在主的心版上，祂永遠記念疼愛。這名字其實在萬古之先就登錄在生命冊上了(啟20.12, 15, 13.8)。

不但如此，主還應許我們說，

得勝的，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，他也必不再從那裏出去。我又要將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，這城就是從天上、從我神那裏降下來的新耶路撒冷，並我的新名，都寫在他上面。(啟3.12)

主也有新名，而且刻在我們的心版上，何等的救恩！

活著才有賞賜(9.5c)

如果人有了永遠生命的盼望，他的名字就被神寫入生命冊上，神要永遠記念他。不只如此，神還要賜予諸般屬靈的恩賜。我的女兒出生在美國，大概每年媽媽會帶她和哥哥回台省親，但都不在農曆年的時候，所以他們都沒有過過中國新年。到她五年級時回台，是遇上了農曆年，她不但經歷到除夕澈夜不絕於耳炮竹聲的熱鬧，更經歷到拜年時拿紅包拿到手軟！媽媽去她的許多長輩家拜年時，大家看到這個小女孩就給紅包。有一次哥哥沒去，她還居然說，「奶奶，我哥哥今天沒來，我可不可以替他拿壓歲錢呢？」

「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、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」(雅1.17a)，這些恩賜是屬靈的(雅3.17-18)。

^{3.17}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，先是純潔，後是和平、溫良、柔順，滿有憐憫，多結善果，沒有偏見，沒有假冒；^{3.18}並且使人和平的，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。

神是一位厚厚賜恩給我們的神，讓我們向祂多求生命的燦爛精采吧(雅1.5，弗1.3，彼後1.11)。

活著才有福分(9.6b)

以上的三樣是救贖恩典，第四樣是普遍恩典。傳道書9.6的「分」(מִלְחָמָה x8/66)在傳道書內出現的經文如下：2.10, 21, 3.22,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5.18, 19, 9.6, 9, 11.2等處。這些是神賜給普世人類的福份，在神學上我們稱之為普遍恩典。

在我牧會的生涯中，我看到太多次生癌症的人向主求，大多得到醫治了，今天都還活著，而且事奉祂。猶太人很會做生意，諸位看看這位極其著名的猶太人 - 摩西，他是怎樣跟神討價還價的。詩篇90.15是一個很厲害的禱告，精打細算：

求你照著你使我們受苦的日子，
和我們遭難的年歲，叫我們喜樂。

秘訣在於「照著」。你們注意，詩人以為他的苦難是怎麼來的，他說都是「你使」的！神多慷慨，居然也認了。沒錯，萬事都是出乎神的，包括我們的苦難。既然如此，摩西等於向神叫價說，「現在否極泰來了，從前我虧損的，懇求你都要為我彌補回來！」這喜樂是何等地大。神是「補還」我們的神(珥2.25)！

枯木居然逢春

中國骨科大夫張栩做了他的見證：枯木逢春。他是回族青年，不可能信主的。1996年十月，他告別父母妻女，以中國援外醫療隊員的身份，奔赴葉門共和國。在葉門賣力工作了兩週後輪休，恰值穆斯林曆新年，他心情格外舒暢，和大夥到郊外谷中踏青。當天風和日麗，鄉間山明水秀，緊張疲憊一掃而空。他看見不遠處有一個水潭，欣喜若狂，就躍入水中。

很不幸的，他的頭撞到水下石塊，頸椎骨折，脊椎損傷，遭受致命一擊。不一會兒，救護車來了，緊急搶救。1997年五月，衛生部也派遣專家護送他回國施行手術，但因脊椎損傷嚴重，胸部以下部位及四肢已失去功能，無法行動。

有一天，他突然對著母親說：「媽，我想死！你用輪椅推著我上山，再把我推下山崖吧！」他的眼淚奪眶而出，在痛苦中煎熬，真是沒有盼望。

一個偶然的機會，他在醫院裏認識了前來講學的日本女教授矢谷令子。她是基督徒，鼓勵癱瘓的張栩說：「你要勇敢地活下去，你的明天會比今天更好。」她回國後不久，就寄來一本傳記小說*Joni: An Unforgettable Story* (1976)。當時他那有閒心去讀小說呢？可是有一天，他心血來潮說：「媽，您翻開那本書，讓我看一看。」看了幾頁，就一下子被書中的故事吸引住了，目不轉睛地默唸著，不時流露出驚訝的神情。發生在瓊妮(Joni Eareckson Tada, 1949~)身上的遭遇，與他相似。最吸引他的是前言中所引用的新約經文(林後4.8-10) -

4.8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裏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^{4.9}遭遇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；^{4.10}身上常戴著耶穌的死，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。

- 像是從字里行間跳躍出來似的，令他感動不已。正當他聚精會神地讀得如痴如醉時，主治醫生(也是個基督徒)走過來，看到這本書封面上的英文標題，立刻鼓勵他說：「你躺在床上翻譯這本書，讓中國青年都能從中受益，該有多好呀！」這話激動得他克服病痛的困擾，母子日以繼夜地合作翻譯，45天就譯完了，並給這本書取了書名叫：

上帝在那裏？

翻譯過程讓張栩母子認識了主和祂的救恩，1999年秋末，他們都接受主耶穌基督為救主。從此，張栩的生命有了更大的變化。

他承認說：「原來，上帝是有計劃和安排的，如果不是因為脖子被折斷了，我的頭永遠也低不下來，還是那樣地自以為是，傲視一切。正是這場災難改變了我的一切，讓一個原先非常執著的人...低下頭來，謙卑地降服在神的面前。也許是我太過於頑固，上帝非用特殊的途徑，無法達成祂的目的。」

他指著聖經說：「神使萬事都互相效力，這話生動地教育了

第廿六篇 置之於死地而後生(9.1-6)

我，使我體會人生更加深刻。我的癱瘓正是神旨意的一部分，乃是祂所安排萬事中的一件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當我每到一處，都會有許多不僅是主內弟兄姊妹，更有尚未信主的朋友，熱情地前來噓寒問暖，共同探索信仰的課題。真是由於互相效力，從而各有所得。我絕不是孤零零一人，因為神偕我同行，使我行在祂的旨意之中。」¹

如今這位受苦者靠主喜樂，但是當主再來時，他要變化得著新的身體，被提到神的寶座那裏，那是更大的喜樂。彼得前書1.7說，「叫你們的信心既被驗證為真實，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為寶貴，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帶進稱讚、榮耀、尊貴。」 - 這一點可以說是神讓我們今日受苦的最高的意義。

2010/10/28, Pine; 2012/6/10, 福音班, MCCC

2015/12/20, CBCM 福音班

2022/11/6, RaleighCCC-Gospel, ver. 2

禱告

我的心 你要稱頌耶和華(讚美之泉2-8)

我的心 你要稱頌耶和華 不可忘記祂的恩惠

 祂赦免你一切過犯罪孽 醫治你疾病復原

我的心 你要稱頌耶和華 不可忘記祂的恩惠

 祂以仁愛慈悲為你冠冕 為受屈的人伸冤

¹ 使者雜誌，47 (2004年7-8月)。40-48頁。

傳道書福音性講道：雨中蹤跡彩虹
天離地有何等的高 祂的慈愛也何等的深
東離西有多麼的遠 祂使我的過犯也離我多遠
耶和華有憐憫的愛 且有豐盛無盡的恩典
從瓦古直到永遠 耶和華祂是我的神

取自詩篇103篇
詞：林良真，1997
曲：林良真、游智婷，1997